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情况的核查意见

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芯半导体”、“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超额配售选择权已于 2026 年 11 月 11 日行使完毕。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以及本次发行具体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操作的获授权主承销商（以下简称“获授权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就本次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实施情况核查说明如下：

一、本次超额配售情况

根据《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机制，广发证券已按本次发行价格 12.01 元/股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T 日）向网上投资者超额配售 76,896,000 股，占初始发行股份数量的 15.00%。超额配售股票通过向参与本次发行的部分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延期交付的方式获得。

二、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情况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0 个自然日（含第 30 个自然日，即自 2026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1 日，以下简称“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期”）内，发行人股票的市场交易价格低于或等于发行价格的，获授权主承销商有权使用超额配售股票所获得的资金，以《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6 年修订）》规定的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购买发行人股票，申报买入价格不得高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获授权主承销商按相关规定以竞价交易方式购买的发行人股票与要求发行人增发的股票之和，不得超过《发行公告》中披露的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拟发行股票数量。

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期内，粤芯半导体股价均高于发行价格 12.01 元/股，广发证券作为本次发行的获授权主承销商，未利用本次发行超额配售所获得的资金以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买入本次发行的股票。

粤芯半导体按照本次发行价格 12.01 元/股，在本次初始公开发行股票数量 512,646,000 股的基础上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股票数量 76,896,000 股，由此发行总股数扩大至 589,542,000 股，发行人总股本由 2,878,237,397 股增加至 2,955,133,397 股，发行总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9.95%。发行人由此增加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923,520,960.00 元，连同初始公开发行的 512,646,000 股股票对应的募集资金总额 6,156,878,460.00 元，本次发行最终募集资金总额为 7,080,399,42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金额 218,195,554.36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6,862,203,865.64 元。

三、超额配售股票和资金交付情况

超额配售股票通过向参与本次发行的部分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延期交付的方式获得。同意延期交付股票的战略配售投资者已与发行人、广发证券签署战略配售协议，明确了递延交付条款。延期交付的具体股数已在广发证券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发送的《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战略配售结果通知书》中明确。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同意延期交付股票的安排如下：

序号	作出延期交付安排的投资者名称	实际获配股数（股）	延期交付股数（股）	限售期（月）
1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10,252,920	10,252,920	24
2	国泰海通君享创业板粤芯半导体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6,901,078	16,901,078	36
3	国泰海通君享创业板粤芯半导体 2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25,312	825,312	36
4-1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26,847,045	19,566,683	18
4-2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五组合”）	26,847,035	19,566,673	18
4-3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六零一二组合”）	6,711,758	4,891,667	18
4-4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全国社保	6,711,758	4,891,667	18

	基金四一一组合”）			
合计		**95,096,906**	**76,896,000**	**-**

注：限售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广发证券将在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期结束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提出申请并提供相关资料，将因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额外发行的股票配售给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中，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委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五组合”、委托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六零一二组合”以及委托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一组合”）获配股票（包括延期交付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的上市之日（2026 年 10 月 13 日）起锁定 18 个月，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获配股票（包括延期交付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的上市之日（2026 年 10 月 13 日）起锁定 24 个月，国泰海通君享创业板粤芯半导体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国泰海通君享创业板粤芯半导体 2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获配股票（包括延期交付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的上市之日（2026 年 10 月 13 日）起锁定 36 个月。

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期结束后，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股数为 589,542,000 股，其中：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配售 256,323,000 股，占本次最终发行股数的 43.48%；向网下投资者配售 153,795,000 股，占本次最终发行股数的 26.09%；向网上投资者配售 179,424,000 股，占本次最终发行股数的 30.43%。广发证券将在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期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将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对应的募集资金合计 923,520,960.00 元扣除承销费用后划付给发行人。

四、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 2026 年 11 月 11 日后市稳定期结束，发行人股价自上市以来均高于发行价格 12.01 元/股，因此广发证券未进行后市稳定操作，超额配售选择权股份全部来源于发行人增发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超额配售选择权股份来源(增发及/或以竞价交易方式购回):	**增发**
超额配售选择权专用账户:	0899327254
一、增发股份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	

增发股份总量(股):	76,896,000
二、以竞价交易方式购回股份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	
拟变更类别的股份总量(股):	-

本次发行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期结束后，公司股权结构及限售期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限售期限	备注
	数量（万股）	占比	数量（万股）	占比		
一、限售流通股						
誉芯众诚	39,933.3333	13.87%	39,933.3333	13.51%	（1）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2）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实现盈利前，自上市之日起锁定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广东半导体基金	26,718.0926	9.28%	26,718.0926	9.04%		-
广州华盈	22,500.0000	7.82%	22,500.0000	7.61%		-
科学城集团（SS）	20,860.2152	7.25%	20,860.2152	7.06%		-
国投创业基金	16,666.6667	5.79%	16,666.6667	5.64%		-
农银金融（SS）	9,675.0818	3.36%	9,675.0818	3.27%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广州科创产投	9,350.1636	3.25%	9,350.1636	3.16%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苏州璞然	8,333.3333	2.90%	8,333.3333	2.82%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广东广祺智行肆号	5,430.1075	1.89%	5,430.1075	1.84%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广州吉富新芯	5,000.0000	1.74%	5,000.0000	1.69%	（1）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2）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实现盈利前，自上市之日起锁定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广州越秀创达八号	4,838.7097	1.68%	4,838.7097	1.64%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联芯叁号	4,401.7500	1.53%	4,401.7500	1.49%	（1）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2）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实现盈利前，自上市之日起锁定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持股平台
CHEN, WEI TONY（陈卫）	4,000.0000	1.39%	4,000.0000	1.35%	（1）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或锁定至发行人实现盈利前（以孰晚为准）；发行人实	-

股东姓名/名称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限售期限	备注
	数量（万股）	占比	数量（万股）	占比		
					现盈利后，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2）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实现盈利前，自上市之日起锁定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嘉兴隽满	3,763.4409	1.31%	3,763.4409	1.27%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陈谨	3,500.0000	1.22%	3,500.0000	1.18%	（1）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或锁定至发行人实现盈利前（以孰晚为准）；发行人实现盈利后，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2）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实现盈利前，自上市之日起锁定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广东广祺辰途	3,333.3333	1.16%	3,333.3333	1.13%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深圳惠友	3,333.3333	1.16%	3,333.3333	1.13%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广州合信芯赢	3,333.3333	1.16%	3,333.3333	1.13%	（1）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2）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实现盈利前，自上市之日起锁定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合肥华芯康远	3,225.8065	1.12%	3,225.8065	1.09%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广州晶芯	3,118.2796	1.08%	3,118.2796	1.06%	（1）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2）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实现盈利前，自上市之日起锁定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建信金融	2,805.0491	0.97%	2,805.0491	0.95%	自上市之日起	-

股东姓名/名称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限售期限	备注
	数量（万股）	占比	数量（万股）	占比		
（SS）					锁定 12 个月	
知识城集团（SS）	2,365.5913	0.82%	2,365.5913	0.8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联芯贰号	2,155.2000	0.75%	2,155.2000	0.73%	（1）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2）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实现盈利前，自上市之日起锁定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持股平台
深圳山海叁号	2,150.5376	0.75%	2,150.5376	0.73%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苏州晶璞	2,150.5376	0.75%	2,150.5376	0.73%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广州广祺欣芯	2,096.7742	0.73%	2,096.7742	0.71%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合肥华登二期	1,666.6667	0.58%	1,666.6667	0.56%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苏州储芯	1,666.6667	0.58%	1,666.6667	0.56%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联芯肆号	1,486.4000	0.52%	1,486.4000	0.50%	（1）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2）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实现盈利前，自上市之日起锁定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持股平台
联芯陆号	1,453.2597	0.50%	1,453.2597	0.49%		持股平台
盈科值得一号	1,451.6129	0.50%	1,451.6129	0.49%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广州盛誉	1,344.0860	0.47%	1,344.0860	0.45%	（1）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2）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实现盈利前，自上市之日起锁定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盈科吉运创投	1,290.3226	0.45%	1,290.3226	0.44%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广州华芯盛景	1,075.2688	0.37%	1,075.2688	0.36%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广发乾和	1,075.2688	0.37%	1,075.2688	0.36%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共青城吉富	1,075.2688	0.37%	1,075.2688	0.36%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青岛新鼎	1,075.2688	0.37%	1,075.2688	0.36%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股东姓名/名称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限售期限	备注
	数量（万股）	占比	数量（万股）	占比		
深圳安鹏	1,075.2688	0.37%	1,075.2688	0.36%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中山广发信德	833.3333	0.29%	833.3333	0.28%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广州产投壹号	833.3333	0.29%	833.3333	0.28%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淄博盈峰	752.6882	0.26%	752.6882	0.25%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广东珩芯	645.1613	0.22%	645.1613	0.22%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联芯伍号	570.0570	0.20%	570.0570	0.19%	（1）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2）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实现盈利前，自上市之日起锁定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持股平台
广发信德二期	537.6344	0.19%	537.6344	0.18%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广州吉富智芯	537.6344	0.19%	537.6344	0.18%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厦门惠友	537.6344	0.19%	537.6344	0.18%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
广州合信芯达	537.6344	0.19%	537.6344	0.18%	（1）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2）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实现盈利前，自上市之日起锁定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	-	1,025.2920	0.35%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国泰海通君享创业板粤芯半导体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1,690.1078	0.57%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国泰海通君享创业板粤芯半导体 2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82.5312	0.03%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全国社保基金四一	728.0362	0.25%	2,684.7045	0.91%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8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股东姓名/名称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限售期限	备注
	数量（万股）	占比	数量（万股）	占比		
四组合”）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五组合”）	728.0362	0.25%	2,684.7035	0.91%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8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六零一二组合”）	182.0091	0.06%	671.1758	0.23%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8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一组合”）	182.0091	0.06%	671.1758	0.23%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8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杭州阿里云飞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65.2789	0.58%	1,665.2789	0.56%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656.9525	0.58%	1,656.9525	0.56%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48.9592	0.43%	1,248.9592	0.42%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248.9592	0.43%	1,248.9592	0.42%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832.6394	0.29%	832.6394	0.28%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1.1758	0.23%	671.1758	0.23%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广州工控混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1.1758	0.23%	671.1758	0.23%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广州越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671.1758	0.23%	671.1758	0.23%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中微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671.1758	0.23%	671.1758	0.23%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股东姓名/名称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限售期限	备注
	数量（万股）	占比	数量（万股）	占比		
长存鸿图股权投资（武汉）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6.1115	0.23%	666.1115	0.23%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36.9407	0.19%	536.9407	0.18%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536.9407	0.19%	536.9407	0.18%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36.9407	0.19%	536.9407	0.18%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6.3197	0.14%	416.3197	0.14%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16.3197	0.14%	416.3197	0.14%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416.3197	0.14%	416.3197	0.14%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上海澜起红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5.5879	0.12%	335.5879	0.11%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35.5879	0.12%	335.5879	0.11%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35.5879	0.12%	335.5879	0.11%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5.5879	0.12%	335.5879	0.11%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335.5879	0.12%	335.5879	0.11%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5.5879	0.12%	335.5879	0.11%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湖北鼎龙投资有限公司	335.5879	0.12%	335.5879	0.11%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上海岩泉科技有限公司	335.5879	0.12%	335.5879	0.11%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7.9933	0.14%	407.9933	0.14%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格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166.5278	0.06%	166.5278	0.06%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参与战略配售投资者

股东姓名/名称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限售期限	备注
	数量（万股）	占比	数量（万股）	占比		
网下发行限售部分	8,702.2602	3.02%	8,702.2602	2.94%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9 个月	-
	241.1759	0.08%	241.1759	0.08%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6 个月	-
小计	263,445.2758	91.53%	271,134.8758	91.75%	-	-
二、无限售流通股						
网下发行无限售股份	6,436.0639	2.24%	6,436.0639	2.18%	无限售期限	-
网上发行股份	17,942.4000	6.23%	17,942.4000	6.07%	无限售期限	-
小计	**24,378.4639**	**8.47%**	**24,378.4639**	**8.25%**	**-**	**-**
合计	**287,823.7397**	**100.00%**	**295,513.3397**	**100.00%**	**-**	**-**

注：1、本表格内简称与《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相同；

2、因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发行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部分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股份延期交付并计入网上发行无限售流通股，待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期结束后，该等延期交付股份将登记在相关投资者证券账户下。具体延期交付情况如下：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国泰海通君享创业板粤芯半导体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国泰海通君享创业板粤芯半导体 2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获配股份全额延期交付，合计 27,979,310 股；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委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五组合”、委托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六零一二组合”、委托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一组合”）合计延期交付 48,916,690 股。延期交付股份合计 76,896,000 股；

3、合计数与各分项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五、本次超额配售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

粤芯半导体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股数为 589,542,000 股，最终募集资金总额为 7,080,399,42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218,195,554.36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862,203,865.64 元。全部募集资金将用于 12 英寸集成电路模拟特色工艺生产线项目（三期项目）、特色工艺技术平台研发项目（基于 65nm 逻辑的硅光工艺及光电共封关键技术研发项目、基于 eNVM 工艺平台的 MCU 关键技术研发项目、基于 22nm 逻辑和 RRAM 存储器件工艺技术的存算一体芯片研发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粤芯半导体将有效运用本次募集资金，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强化风险管理，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注重中长期股东价值回报。

六、本次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的相关程序

2025 年 11 月 1 日及 2025 年 12 月 2 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及其他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议案。2025 年 12 月 12 日，发行人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前述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议案，同意本次发行上市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发行人拟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的 15%，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共同或单独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股东会决议范围内具体确定发行方式、发行股票的数量、发行对象、定价方式、承销方式、发行价格、发行起止日期、超额配售选择权等事项。

2025 年 12 月 18 日，发行人与广发证券签署了《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暨主承销商）关于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保荐暨承销协议》，约定公司授予广发证券超额配售股票并使用超额配售股票募集的资金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购买发行人股票的权利。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关于超额配售选择权相关事项的内部决策及授权合法、有效；发行人本次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情况符合《发行公告》等文件中披露的有关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方案的要求；公开发行后，发行人股本总额超过 4 亿元，其中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 10%以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蒋　迪　　杨华川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3日